

2008 至 2011 年度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十九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黎榮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何漢文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李德康先生，MH，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陳偉坤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徐百弟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賢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許錦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BBS，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郭秀英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林文輝先生，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劉志宏博士，BBS，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李達仁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仲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蘇錫堅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逸旭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錦超博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胡志偉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文佑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羅少雄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梁震華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因事缺席者

黃金池先生，MH，JP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利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安泰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應帆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陶君行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英傑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列席者：

陳曼琪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馬瓊芬女士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區兆峯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黃大仙	運輸署
侯健文先生	工程師/黃大仙	運輸署
李永強先生	區域工程師/黃大仙	路政署
陳偉邦先生	黃大仙區行動主任	香港警務處
羅偉倫先生	黃大仙區交通組主管	香港警務處

梁儉勤先生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 (黃大仙)1	教育局	} 為 議程 (三) (i) 出席 會議
李一鳳女士	衛生總督察	食物環境衛生署	
劉永華先生	高級工程師/排水工程 3	渠務署	} 為 議程 (三) (ii) 出席 會議
施祥樣先生	工程師/排水工程 12	渠務署	
梁漢城先生	駐地盤工程師	偉信顧問集團 有限公司	
吳偉強先生	高級工程師/顧問工程管理 4	渠務署	} 為 議程 (三) (iii) 出席 會議
莊朝明先生	工程師/顧問工程管理 13	渠務署	
劉學斌先生	環境保護主任(排污基建) 42	環境保護署	
霍振聲先生	項目工程師	阿特金斯 顧問有限公司	
周進華先生	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7	運輸及房屋局	} 為 議程 (三) (iv) 至 (三) (vi) 出席 會議
楊港生先生	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1-3	路政署	
周國智先生	高級工程師/沙中綫 1	路政署	
余賜堅先生	九龍規劃專員	規劃署	
陳冠昌先生	署理高級城市規劃師 / 九龍 4	規劃署	
鍾兆榮先生	高級工程師/九龍東	運輸署	
黃智聰先生	設計經理 — 沙中綫(東西綫)	港鐵公司	
易鳴瑞先生	高級統籌工程師	港鐵公司	
陳芳婷女士	公共關係經理 — 工程項目及物業	港鐵公司	

秘書：

陳家豪先生

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第三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交運會)第十九次會議。歡迎首次出席會議的香港警務處黃大仙區交通組主管羅偉倫先生，並對已調職的梁偉傑先生過去作出的貢獻予以致謝並記錄在案。與會委員同意採納席上提交的是次會議修訂議程。

2. 由於運輸及房屋局代表需出席其他會議，主席建議先一併討論議程三(iv)至三(vi)。與會委員一致同意。

### 三 討論事項

三(iv) 黃大仙廟旁空地擬建公共交通交匯處設計

三(v) 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三(vi) 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9/2010 號)

3. 運輸及房屋局周進華先生與港鐵公司(港鐵)黃智聰先生介紹文件。

#### 黃大仙廟旁空地擬建公共交通交匯處設計

4. 陳曼琪議員查詢，文件圖八中沙田坳道渠務與水務設施的保留用地，現在是否已建有此等設施。不然，交運會可建議更改該處的規劃用途，以改善擬建公共交通交匯處(交匯處)的設計。

5. 林文輝議員認為，政府建議的交匯處與旅遊巴停車場設計未有善用黃大仙廟旁土地資源，亦未能方便前往該交匯處的居民，要求政府於黃大仙廟旁空地近黃大仙道與沙田坳道的位置興建雙層交匯處，令旅遊巴可由黃大仙道進入該交匯處的上層；並興建行人系統連接港鐵黃大仙站與交匯處下層的車站，以騰出黃大仙廟旁的土地作其他用途。
6. 何漢文議員同意林文輝議員的意見，現時有不少居民排隊等候專線小巴 37M號線，如果按政府建議的交匯處設計，乘客可能需在龍翔道排隊，情況並不理想，要求政府改善。
7. 蘇錫堅議員同意林文輝議員的意見，並建議平整沙田坳道與黃大仙道，增加黃大仙廟旁空地的可用面積。
8. 黃旭逸議員表示，如果交匯處與旅遊巴士停泊處的出入口均設在沙田坳道，該處在繁忙時間可能會出現交通擠塞，建議政府考慮興建雙層交匯處的建議，和利用不同的道路作出入口，並為交通交匯處興建上蓋，方便居民。
9. 劉志宏議員建議興建多層交匯處，旅遊巴可由黃大仙道進入交匯處的上層，而小巴與的士則可從沙田坳道進入交匯處的下層，有效分流車輛，避免交匯處出入口出現交通擠塞。政府亦可考慮利用交匯處上層興建不同的文娛康樂設施，地盡其用，並就在沙田坳道渠務與水務設施保留用地提交更詳細的資料，以供交運會參考。

#### 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10. 袁國強議員代表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十位區議員介紹意見書(附件一)。
11. 何漢文議員關注在樂華街與蒲崗村道設臨時支援工地對該處交通的影響，要求港鐵提供詳細的交通影響評估，供交運會考慮。

12. 陳曼琪議員查詢慈雲山道近慈正邨與雲華街近慈雲山邨中央遊樂場的擬建行人天橋對附近樓宇觀景之影響，和查詢慈正邨擬建升降機的運作時間。

13. 黃旭逸議員要求港鐵盡快開展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14. 袁國強議員補充，由於蒲崗村道的臨時支援工地鄰近蒲崗村道學校村，要求港鐵留意工程車進出工地時的安全問題。

15. 胡志偉議員表示，現時不少居民經慈樂邨三期、鳳德邨、龍蟠街往港鐵鑽石山站，查詢港鐵為何未有計劃在龍蟠街興建有蓋行人通道。此外，他查詢沙田至中環綫(沙中綫)工程方案刊憲後的法定程序和所需時間。

16. 主席查詢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能否在二零一一年動工。

17. 何賢輝議員擔心沙中綫工程未必能在二零一二年進行主體工程，並查詢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的竣工日期。

18. 黃逸旭議員查詢，如果市民在沙中綫工程方案刊憲期間對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沒有反對意見，政府能否在方案刊憲後，先開展上述工程。

#### 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19. 蘇錫堅議員表示，政府與港鐵積極規劃慈雲山行人系統，方便慈雲山居民，查詢上述計劃是否因港鐵更改沙中綫黃大仙段的走綫，令沙中綫走綫不經過慈雲山區，因而補償慈雲山區的居民。他反對政府只將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納入「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之輪候名單上，待下一次進行評審時，方與輪候名單上的其他行人系統建議方一併考慮。港鐵更改沙中綫黃大仙段的走綫後，未有為現時受工程計劃影響的居民提供補償方案，並不恰當，要求政府

馬上開展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翠竹花園位於軟土層上，而政府計劃在該處地底興建鐵路隧道，可能會令該處出現水土流失，影響樓宇結構；加上港鐵計劃利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工程車的出入會令該處交通繁忙，影響現時行經竹園道與馬仔坑道的巴士與小巴路線。政府與港鐵必須慎重處理工程安排，減少對居民的影響。區議員本為政府與居民的溝通渠道，可惜政府一直未有回應黃大仙區議會就沙中綫工程提供的改善建議。如果政府繼續漠視議會與居民意願，居民可能會有激烈的抗議行動。政府應聆聽區議會與居民的意見，令沙中綫工程順利進行。

20. 李德康議員表示，沙中綫工程方案已經刊憲，議員應繼續就工程方案提供意見。政府與港鐵應修訂沙中綫黃大仙段走綫，完全避免在翠竹花園地底興建鐵路隧道，並將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納入沙中綫的方案，以釋居民疑慮。

21. 許錦成議員表示，他與竹園南邨居民反對利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和於該處興建通風樓與緊急救援通道，居民亦不接受以補償方案換取同意上述計劃，要求政府與港鐵不單向區議會諮詢，更重要是直接面對受影響居民，向居民解釋為何必須利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和興建通風樓與緊急救援通道，和諮詢居民對補償方案的意見。港鐵亦未有交代上述工程對馬仔坑遊樂場附近的環境與交通的影響，要求港鐵與政府盡快交代。

22. 劉志宏議員表示，政府的回應未有接納議員要求，將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納入沙中綫工程計劃，要求政府評估是否有需要進行上述工程，若然，則應將工程納入沙中綫工程計劃。

23. 胡志偉議員表示，交運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的會議上通過動議，「反對徵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和於該處興建永久的通風樓與緊急入口」，政府應視此動議為交運會對沙中綫工程方案有關部份的反對意見。政府與港鐵雖多次與黃大仙區議會商討沙中綫工程，但

政府與港鐵未有接納黃大仙區議會的建議，難免令區議會對政府與港鐵失去信心。如果政府在與區議會達成共識前，強行開展沙中綫工程，會造成政府與議會之間的矛盾，實屬不智。他要求政府在已就沙中綫工程計劃達成共識的地區先開展工程；並重新研究餘下的沙中綫黃大仙段工程其他可行方案。

24. 簡志豪議員表示，政府與港鐵就沙中綫工程諮詢黃大仙區議會的意見時，未有因應區議會的意見而修訂工程計劃，亦未有準備補償受影響居民，難免令人覺得政府與港鐵的目的只是向區議會公佈工程計劃，而不是諮詢區議會的意見。區議會並不希望沙中綫工程受阻，但要求政府與港鐵檢討其諮詢方式，並回應區議會和居民的訴求。

25. 黃國桐議員支持蘇錫堅議員的意見。黃大仙區議會應為黃大仙居民發聲，而黃大仙居民的福祉亦為香港整體市民福祉之重要部份，政府不應漠視黃大仙區議會居民的意願。

26. 蘇錫堅議員補充，翠竹花園居民曾因該屋苑的停車場增加租金，而發動一百零一輛汽車慢駛遊行，他不希望政府因漠視居民對沙中綫黃大仙段工程的意見，而令居民再次發動大規模遊行。

27. 李德康議員補充，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會在沙中綫工程計劃公眾諮詢完結前召開第三次會議，就工程計劃向政府提供意見，要求政府將區議會和居民的意見納入修訂方案。

28. 李達仁議員表示，采頤花園的居民對列車停放處與沙中綫其他工程部份亦有意見，要求政府與港鐵盡快與受影響的居民會面，令議員在整合居民的意見後，在專責小組第三次會議上提出。



29. 運輸及房屋局周進華先生與港鐵黃智聰先生綜合回應委員的提問和意見，內容如下：

黃大仙廟旁空地擬建公共交通交匯處設計

- (i) 現時在沙田坳道渠務與水務設施的保留用地下已建有此等設施，故政府在設計交匯處時，需顧及這些設施的位置。
- (ii) 政府有計劃為交匯處的候車處興建上蓋，亦會興建有蓋行人通道連接交匯處，方便居民。
- (iii) 政府與港鐵曾研究興建雙層交匯處建議是否可行。初步研究結果顯示，如果要興建雙層交匯處，需預留位置興建斜道供車輛進出上下層，因而比單層交匯處節省的空间並不多。此外，興建雙層交匯處的施工時間較長，政府需顧及工程對現有小巴士站、旅遊巴停車場與擬建孔教學院發展的影響，並會與港鐵繼續研究上述建議。

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 (iv) 位於蒲崗村道和慈雲山道交界與在樂華街籃球場後的建議臨時支援工地主要用於存放工程材料，每日進出該處的工程車輛數量不多。港鐵會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並與運輸署商討如何減低工程對該處交通的影響，和制訂安全措施，確保工程車進出工地時不會對附近行人構成危險。
- (v) 慈雲山道近慈正邨的擬建行人天橋高度為五至六米，對慈正邨的景觀影響不大。根據過往的地區諮詢，由於雲華街近慈雲山邨中央遊樂場的擬建行人天橋離慈愛苑較遠，居民鮮有對該天橋的高度有意見。港鐵在慈雲山行人系統計劃落實後，會與區議會和政府部門商討升降機的運作時間。

- (vi) 由於龍蟠苑居民擔心在龍蟠街興建有蓋行人通道會影響樓宇景觀，故港鐵因應居民意願，未有計劃在該處興建有蓋行人通道。
- (vii) 沙中綫的工程方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刊憲，政府會在刊憲後兩個月內收集市民意見，然後在緊接的九個月與提交意見的團體與居民會面，並考慮是否修訂方案。如果方案無需修改，政府會在完成刊憲後的九個月，將工程方案提交行政會議審議。如果方案需要修改，政府則會將修訂方案刊憲，然後在完成刊憲後的三個月，將工程方案提交行政會議審議。政府現計劃在二零一二年初將工程方案提交行政會議審議，然後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以期沙中綫的主體工程可於二零一二年動工。

為配合主體工程，政府會在二零一一年展開沙中綫的前期工程。政府在沙中綫的主體工程開展後，會盡快開展和完成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 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

- (viii) 政府一直重視區議會與居民對沙中綫工程計劃的意見，會和港鐵繼續與區議會、地區團體和居民保持緊密溝通，務求完善工程計劃。

30.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建議以交運會名義就沙中綫工程計劃的有關部份向運輸及房屋局正式提交意見書，當中重點包括：

- (i) 要求政府修訂沙中綫走綫，完全避免在翠竹花園地底興建鐵路隧道，以免影響翠竹花園的樓宇結構和重建發展，同時亦應盡快進行鞏固工程，避免翠竹花園與鵬程苑的地底因附近隧道工程而出現水土流失，影響樓宇結構；

- (ii) 要求政府將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納入沙中綫方案；
- (iii) 反對徵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和於該處興建永久的通風樓與緊急入口，並盡快向交運會提交工程對馬仔坑遊樂場附近範圍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
- (iv) 要求政府興建雙層交匯處，將旅遊巴停車場、小巴士與的士站融合，地盡其用。旅遊巴可由黃大仙道進入交匯處的上層，而小巴與的士則可從沙田坳道進入交匯處的下層，有效分流車輛，避免交匯處出入口出現交通擠塞；
- (v) 要求政府就沙田坳道規劃保留作渠務與水務設施的地方提交更詳細資料；和
- (vi) 要求政府盡快開展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和不遲於 2011 年動工，並留意工程對附近樓宇景觀的影響，和繼續諮詢居民的意見。

與會委員一致同意就上述意見向運輸及房屋局提交意見書。

(秘書處會後註：上述意見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提交運輸及房屋局，該意見書見附件二。)

##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記錄

31. 交運會第十八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毋須修改。

二 報告事項

二(i)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二日第十八次會議續議事項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2010 號)

32. 委員備悉文件。

二(ii) 各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交通及運輸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3/2010 號)

33. 委員備悉文件。

二(iii) 黃大仙區交通意外傷亡報告(二零一零年九月至十月)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4/2010 號)

34. 委員備悉文件。

二(iv) 黃大仙區交通改善工程進度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5/2010 號)

35. 委員備悉文件。

### 三 討論事項

三(i) 有關重陽節開放蒲崗村道學校村停車場予公眾使用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6/2010 號)

36.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黃大仙)<sup>1</sup> 梁儉勤先生和食物環境衛生署生總督察李一鳳女士。

37.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介紹文件，表示利用蒲崗村道學校村停車場作為臨時的士及私家車落客處有助紓緩掃墓時節在蒲崗村道、斧山道及慈雲山道的交通擠塞情況。

38.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馬瓊芬女士補充，民政處與教育局、食物環境衛生署、香港警務處、運輸署與蒲崗村道學校村(學校村)代表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召開檢討會議。民政處向政府部門反映議員對本年重陽節期間，開放學校村停車場作臨時落客點的意見和改善建議。部門與學校村代表同意，在來年清明節期間繼續開放學校村停車場作臨時落客點，教育局將與學校村商討借用停車場的安排和日期。

39. 何賢輝議員代表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十位區議員介紹意見書(附件三)。

40. 黃錦超議員感謝部門接納區議會的意見，在清明節與重陽節期間開放學校村停車場作臨時落客點。據他重陽節期間在現場觀察所得，上述安排有助紓緩慈雲山區附近在掃墓時節期間的交通擠塞問題，建議於往後的清明節與重陽節繼續實施此安排，並要求部門繼續改善蒲崗村道與慈雲山道交界處的交通擠塞情況。

41. 李德康議員感謝各部門通力合作，令在清明節與重陽節開放學校村停車場作臨時落客點的安排得以落實；他要求運輸署評估清明節慈雲山區的交通情況，決定在來年清明節期間開放學校村停車場作臨時落客點的日期、時間和安排，並提交交運會討論。

42. 何漢文議員感謝各部門的努力，並建議運輸署與路政署在往後的清明節與重陽節期間增加指示牌，提醒車輛使用學校村停車場落客，以減少車輛經過慈雲山道與蒲崗村道的交界處，並要求部門在清明節前，與當區議員商討清明節期間慈雲山區附近的交通安排。

43.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表示交運會支持在往後的清明節與重陽節期間使用學校村停車場作臨時落客點，並再次感謝部門與學校村的協助，期望慈雲山區的交通在來年清明節期間能保持暢順。

三(ii) 工程合約編號 DC/2010/03 太子道東啓德明渠改善工程—彩虹道  
——(蒲崗村道至沙田坳道路段)交通改善工程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7/2010 號)

44.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渠務署高級工程師/排水工程 3 劉永華先生、工程師/排水工程 12 施祥樣先生和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駐地盤工程師梁漢城先生。

45. 渠務署劉永華先生介紹文件。

46.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補充，運輸署同意進行上述工程，並會與渠務署和香港警務處就工程保持聯絡。

47. 李德康議員和李達仁議員查詢於工程期間在彩虹道近黃大仙警署巴士站的遷站安排。

48. 李達仁議員要求運輸署和香港警務處監察在工程期間臨時封路安排對彩虹道交通的影響，和檢討是否需要調節彩虹道與沙田坳道交界處的交通燈。他建議將往慈雲山方向的巴士路線車站遷往彩虹道近蒲崗村道的位置，紓緩彩虹道的擠塞情況。

49. 劉永華先生回應，渠務署在工程期間，需要於非繁忙時間(早上十時至下午四時)臨時封閉部份彩虹道近黃大仙警署的北行線快線路段，故會在工程進行前臨時遷移該處慢線的巴士站到距離封閉路段較遠的位置，以避免造成交通擠塞。渠務署正與運輸署和巴士公司商討遷站安排。此外，工程亦無需封閉整段行車線，只需佔用部份接近中央分隔欄的位置。渠務署會密切監察承建商的施工情況，一旦發現因工程而出現交通擠塞，會盡快重開因工程而封閉的北行線快線路段。工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開展後，預計約六個月內完成。

50. 區兆峯先生補充，運輸署正與巴士公司商討遷站安排。

51.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表示交運會同意渠務署進行此項工程，並要求渠務署、運輸署與香港警務處保持聯絡，確保遷站安排對居民的影響減至最少，和彩虹道不會因工程而導致交通擠塞。

三(iii) 工務計劃項目編號 4344DS 九龍中部及東部污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第 2 期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8/2010 號)

52.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渠務署高級工程師/顧問工程管理 4 吳偉強先生與工程師/顧問工程管理 13 莊朝明先生、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排污基建)42 劉學斌先生和阿特金斯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霍振聲先生。

53. 渠務署吳偉強先生介紹文件。

54. 何賢輝議員要求渠務署在牛池灣村進行工程時，留意工地的蚊患問題和盡快完成工程，減少對居民的影響。渠務署亦應就工程諮詢受影響的商戶。

55.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表示交運會支持渠務署進行此項工程，並要求渠務署就工程安排與當區議員和居民保持聯絡。如有需要，工地的蚊患問題可交由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監察。

#### 四 其他事項

四(i) 要求於東發道開設上落客位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0/2010 號)

四(ii) 要求於大成街增設欄杆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1/2010 號)

四(iii) 要求擴闊寧遠街過路位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2/2010 號)

四(iv) 要求加設巴士線經彩虹道往觀塘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3/2010 號)

(四份文件均由李德康議員席上提交)

56. 主席建議一併討論上述文件。與會委員一致同意。

57. 李德康議員介紹四份文件。

58.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回應，運輸署將與當區議員進行實地視察，研究於東發道開設上落客位、於大成街增設欄杆和擴闊寧遠街過路位的位置。

59. 運輸署區兆峯先生回應，運輸署將於下次會議匯報加設巴士線經彩虹道往觀塘的跟進工作進度。

60.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要求秘書處就於東發道開設上落客位、於大成街增設欄杆和擴闊寧遠街過路位安排實地視察。

(秘書處會後註：上述的實地視察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與十二月十五日進行。)



四(v) 要求改善專線小巴 37M 線在非繁忙時段的班次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4/2010 號)  
(由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席上提交)

61. 主席代表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十位區議員介紹文件。

62. 何漢文議員查詢運輸署有否收到市民投訴專線小巴 37M 線在非繁忙時段的班次不足，並建議運輸署在星期四與星期五晚上十時至十一時五十分進行調查。

63. 黃逸旭議員表示，不少居民早在半年前已反映該路線在非繁忙時段的班次不足問題，要求運輸署跟進。

64. 運輸署區兆峯先生回應，運輸署曾收到同類投訴，亦有定期派員調查該路線的班次，會馬上就此事再進行調查，並要求該路線的營辦商改善。

65.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要求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匯報跟進工作進度。

四(vi) 關注梳士巴利道與廣東道交界建造迴旋處工程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5/2010 號)  
(由何漢文議員、李達仁議員與李德康議員席上提交)

66. 何漢文議員代表介紹文件。

67. 胡志偉議員表示，尖沙嘴露天廣場(露天廣場)發展討論已久，社會近年亦十分關注歷史建築與文物保育的問題。梳士巴利道與廣東道交界建造迴轉處修訂工程(迴轉處工程)涉及尖沙嘴碼頭會否遷移，建議將尖沙嘴碼頭發展轉交黃大仙區議會討論，並向路政署查詢，市民是否可在迴轉處工程刊憲後的兩個月內向運輸及房屋局提交意見書。

68. 莫健榮議員表示，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5 號線的總站曾因尖沙嘴露天廣場發展而遷離尖沙嘴碼頭，雖然最後亦遷回原處，但居民十分關注迴轉處工程所引致的巴士路線改動，查詢運輸署為何未有就迴轉處工程諮詢黃大仙區議會或居民。由於發展露天廣場會影響不少巴士路線和天星小輪的營運，他對興建露天廣場有保留，要求有關部門解釋為何必須興建露天廣場，和要求有關部門必須就工程所導致的巴士路線變動諮詢黃大仙區議會和居民。此外，他查詢究竟迴轉處工程是屬於尖沙嘴露天廣場發展的一部份，以取代尖沙嘴碼頭，還是一項獨立工程。

69. 路政署李永強先生回應，路政署協助將迴轉處工程修訂刊憲，工程的修訂部份計劃主要是更改道路設計，並不涉及巴士路線的改動。市民可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前就工程計劃向運輸及房屋局提交書面意見。

70. 運輸署區兆峯先生回應，露天廣場發展由旅遊事務署負責，運輸署曾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就天星碼頭公共運輸交匯處搬遷後的巴士服務調整安排諮詢黃大仙區議會意見。

71. 胡志偉議員補充，運輸署在二零零五年向交運會介紹天星碼頭公共運輸交匯處搬遷後的巴士服務調整安排時，表示九龍城區議會與油尖旺區議會已同意有關安排，故黃大仙區議會亦無異議，但由於迴轉處工程涉及清拆尖沙嘴碼頭，九龍城區議會與油尖旺區議會現時對此事亦有保留，建議黃大仙區議會重新討論此事。

72. 李德康議員明白迴轉處工程計劃主要是道路設計的更改，但擔心工程會影響現時總站設於尖沙嘴碼頭的巴士路線，要求部門在其他地區進行工程時，如果工程會影響黃大仙區，亦應諮詢黃大仙區議會的意見。

73. 簡志豪議員認為，交運會委員一致關注迴轉處工程會影響途經尖沙嘴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及其總站與車費等安排，要求運輸署必須就上述路線的改動諮詢黃大仙區議會的意見。此外，由於交運會現時掌握的資料不足，難以決定是否支持工程進行。

74. 黃錦超議員關注九巴 5 號線、5C 線與 9 號線的路線重整問題，並要求九巴 5 號線來回均需途經尖沙嘴碼頭。

75. 何賢輝議員表示，黃大仙區議會關注迴轉處工程對途經尖沙嘴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及其總站與車費等安排的影響，要求運輸署必須就上述路線的改動諮詢黃大仙區議會。

76. 李德康議員建議，交運會可召開特別會議商討此事，並邀請運輸署、旅遊事務署與路政署代表列席會議，介紹迴轉處工程對巴士路線及其總站與車費等安排的影響。

77.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建議召開特別會議，商討梳士巴利道與廣東道交界建造迴轉處修訂工程對途經尖沙嘴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的影響。與會委員一致同意。

(秘書處會後註：交運會委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與運輸署、旅遊事務署與路政署代表會面，就工程對上述巴士路線及其總站與車費等安排的影響交換意見。交運會主席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去信運輸署、路政署與旅遊事務署，要求部門日後就尖沙嘴露天廣場發展諮詢區議會時，如果露天廣場工程對途經尖沙嘴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有影響，必須諮詢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交運會主席致上述部門的信件見附件四；旅遊事務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回信見附件五。)

#### 黃大仙區道路安全日 2010-2011

78. 主席呼籲全體委員出席交運會與香港交通安全會和香港警務處合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的黃大仙區道路安全日 2010-2011，協助推廣道路安全訊息。

#### 下次開會時間

79. 交運會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80. 會議於下午五時四十五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一月

檔案編號：(3) in HAD WTSDC 13-15/5/2 Pt. 9



本處檔案：L/WTSDC/TTC/20101124\_02/TLF

敬啟者：

**要求沙中綫黃大仙段主要的配套工程之一**  
**慈雲山行人設施改善工程**  
**不遲於 2011 年動工**

經過多時的討論，沙中綫工程即將刊憲，這意味著沙中綫的主要項目及各項套配工程亦即將動工，對此我們表示歡迎。而沙中綫黃大仙段主要配套工程之一的慈雲山行人設施改善工程的動工日期及計劃進度，我們極度關注。由於該行人設施改善工程對改善慈雲山的交通問題及加強慈雲山區與鑽石山港鐵站的接駁起著重要的作用，亦對發揮沙中綫作為其中一條主要鐵路幹綫起著「聯繫性」的作用，因此，**我們要求慈雲山行人設施改善工程不遲於 2011 年動工，並迅速開展區內各項配套設施工程，以方便居民出入。**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何賢輝 黎榮浩

袁國強 陳曼琪 何漢文 林文輝

莫健榮 黃國恩

**增選委員** 張思晉 蔡子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鳳凰村環鳳街18號2樓 Tel: 2351 4771 Fax: 2351 8014  
1/F., No 18, Wan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 2336 8192 Fax: 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字樓C10 Tel: 2321 8111 Fax: 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在香港*

黃大仙區議會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電話：3143 1123

傳真號碼：2320 2944

電郵：[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WONG TAI SIN DISTRICT COUNCIL

c/o WONG TAI SIN DISTRICT OFFICE

6/F., LUNG CHEUNG OFFICE BLOCK

138 LUNG CHEUNG ROAD, WONG TAI SIN

KOWLOON

TELEPHONE : 3143 1123

FAX : 2320 2944

EMAIL : [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6 Pt.20

【郵寄】

中環花園道美利大廈 15 樓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鄭汝樺太平紳士

鄭局長：

沙田至中環線方案

意見書

目的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交運會)致函貴局，就沙田至中環線的方案表達意見。

背景

2. 運輸及房屋局、路政署鐵路拓展署與港鐵公司曾於交運會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與及在方案刊憲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會議上，向交運會介紹沙田至中環線及其相關改善工程。交運會現就沙田至中環線方案的其中四項工程表達意見：

- (a) (v) 興建一條長約 0.1 公里的鐵路高架橋及一條長約 4.0 公里的地下鐵路隧道，連接擬建在顯徑和鑽石山的鐵路車站；

- (a) (xviii) 在黃大仙的馬仔坑遊樂場興建通風大樓及緊急救援通道
- (a) (xix) 在黃大仙道與沙田坳道交界處附近興建緊急救援通道；
- (c) 在慈雲山區興建行人天橋、扶手電梯、升降機、樓梯及有蓋行人通道，以及進行附帶工程，包括相關的機電工程、土木工程、渠務工程、照明工程、環境美化工程，以及道路及行人天橋更改工程。

## 意見

### **(a) (v) 興建一條長約 0.1 公里的鐵路高架橋及一條長約 4.0 公里的地下鐵路隧道，連接擬建在顯徑和鑽石山的鐵路車站**

3. 根據貴局向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提交的文件(附件一，第 1 段)，上述地下鐵路隧道將在翠竹花園的地底岩層穿過，與翠竹花園第五與第七座地面的垂直距離有 70-80 米，距離地基地部最少 40 米。

4. 交運會要求貴局修訂上述走綫，完全避免在翠竹花園地底興建鐵路隧道，以免影響翠竹花園的樓宇結構和重建發展，同時亦應盡快進行鞏固工程，避免翠竹花園與鵬程苑的地底因附近隧道工程而出現水土流失，影響樓宇結構。

5. 此外，交運會曾要求貴局將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納入沙田至中環綫的方案中。然而貴局表示，上述工程需納入「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評審制度」之輪候名單上，待下一次進行評審時與輪候名單上的其他行人系統建議一併考慮。交運會對此深表不滿，認為貴局必須將此項工程納入沙田至中環綫的方案中，回應居民訴求。

**(a) (xviii) 在黃大仙的馬仔坑遊樂場興建通風大樓及緊急救援通道**

6. 由於馬仔坑遊樂場為竹園、翠竹及天馬苑等居民的主要休憩用地，交運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的會議上通過動議(附件二)，反對徵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和於該處興建永久的通風樓與緊急入口。交運會要求貴局重視議會意見，並盡快向交運會提交上述工程對馬仔坑遊樂場附近範圍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

**(a) (xix) 在黃大仙道與沙田坳道交界處附近興建緊急救援通道**

7. 根據貴局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交運會會議上提交的資料(附件三，第 11 段)，貴局正深入研究黃大仙廟旁空地的使用規劃方案，初步建議於沙田坳道旁空地設置一個綜合公共交匯處。該綜合公共交匯處分兩部份，近黃大仙地鐵站的部份將會供專線小巴、的士及私家車使用，而交匯處北部將會供旅遊巴士停泊。這綜合公共交匯處會納入沙中綫的工程項目，而黃大仙廟旁的空地則會預留給建議的孔廟及將來黃大仙廟擴建之用。

8. 交運會對上述設計有保留，認為上述建議的公共交通交匯處(交匯處)與旅遊巴停車場設計未有善用黃大仙廟旁的土地，要求貴局興建雙層交匯處，將旅遊巴停車場、小巴站與的士站融合，地盡其用。旅遊巴可由黃大仙道進入交匯處的上層，而小巴與的士則可從沙田坳道進入交匯處的下層，有效分流車輛，避免交匯處入口出現交通擠塞。

9. 此外，貴局表示由於部分範圍已被規劃保留作渠務與水務設施，在此範圍內不能興建任何建築物(附件三，第 12 段)。交運會要求貴局提交更詳細的資料，以供參考。

**(c) 在慈雲山區興建行人天橋、扶手電梯、升降機、樓梯及有蓋行人通道，以及進行附帶工程，包括相關的機電工程、土木工程、渠務工程、照明工程、環境美化工程，以及道路及行人天橋更改工程**

10. 交運會要求貴局盡快開展上述工程和不遲於 2011 年動工，並留意工程對附近樓宇景觀的影響，和繼續諮詢居民的意見。



11. 交運會要求貴局認真考慮和回應上述意見。隨函附上交運會二  
零零八年四月八日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的會議記錄節錄本(附件四  
與附件五)，和與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會議記錄的草擬節錄本(附件  
六)，以供省覽。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黎榮浩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

另具附件

- 附件一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文件第 4/2010 號
- 附件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第十三次會議上通過的動議
- 附件三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9/2010 號
- 附件四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第三次會議記錄一節錄本
- 附件五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第十三次會議記錄一節錄本
- 附件六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第十九次會議記錄一草擬節錄本



本處檔案：L/WTSDC/TTC/20101124\_01/TLF

敬啟者：

**對於政府部門通力合作  
促成落實重陽節期間開放蒲崗村道學校村停車場作為臨時落客處的安排  
表示讚賞**

一直以來，為了解決春秋二祭期間慈雲山區的交通擠塞問題，我們透過不同的會議提出意見，並建議以蒲崗村道學校村停車場作為臨時上落客處，以疏導交通流量，及後亦不斷積極跟進情況。在過程中，我們明白到由於有關建議涉及不同的政府部門及實際的技術問題，因此，在落實有關措施前，必須透過協調及磋商以解決當中的問題及完善有關安排。至本年十月上旬，警方及運輸署終於提出重陽節期間上述建議的安排及當中的細節，結果，在重陽節當日慈雲山區的交通情況大致暢順，與往時出現嚴重的交通擠塞情況大相逕庭，這肯定了有關措施對解決交通擠塞問題的成效。

對於最終能夠促成落實有關措施，方便區內居民及掃墓人士出入，我們在此對政府部門通力合作，靈活及彈性地作出協調及處理，表示讚賞，當中主要包括民政事務處及民政事務專員的大力協調；警方及運輸署對建議的支持、事前多次的實地視察和準備功夫、完善及落實當日的安排細節；食環署的鼎力承擔及合作；教育局及蒲崗村道學校村內各校學的支持立場等等。我們期望在往後的掃墓時節，政府部門可以繼續檢討及完善相關安排，以保持區內交通暢順！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何賢輝 黎榮浩

袁國強 陳曼琪 何漢文 林文輝

莫健榮 黃國恩

增選委員 張思晉 蔡子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鳳凰村環鳳街18號2樓 Tel : 2351 4771 Fax : 2351 8014 1/F., No 18, Wan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 : 2336 8192 Fax : 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字樓C10 Tel : 2321 8111 Fax : 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為香港*

黃大仙區議會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電話：3143 1123

傳真號碼：2320 2944

電郵：[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WONG TAI SIN DISTRICT COUNCIL

c/o WONG TAI SIN DISTRICT OFFICE  
6/F., LUNG CHEUNG OFFICE BLOCK  
138 LUNG CHEUNG ROAD, WONG TAI SIN  
KOWLOON

TELEPHONE : 3143 1123

FAX : 2320 2944

EMAIL : [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6 Pt.20

【郵寄】

運輸署署長

路政署署長

旅遊事務專員

署長、專員：

尖沙咀露天廣場發展

對途經尖沙咀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的影響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第十九次會議上，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與貴署代表會面時，曾討論尖沙咀露天廣場發展對途經尖沙咀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的影響。委員關注上述工程有可能搬遷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及對途經尖沙咀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的影響，包括九巴 1 號線、1A 號線、5 號線、5C 號線、7 號線與 9 號線的行車路線及其總站與車費等安排。

本人要求貴署日後就尖沙咀露天廣場發展諮詢區議會時，如果露天廣場工程對途經尖沙咀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有影響，必須諮詢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

黎榮浩議員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分發名單：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37 樓  
運輸署署長

(經辦人：蘇祐安先生)

九龍九龍灣臨樂街十九號南豐商業中心十三樓  
路政署署長

(經辦人：嚴浩基先生)

香港中環下亞厘畢道中區政府合署東座 2 樓  
旅遊事務專員

(經辦人：鍾麥雪梅太平紳士)

政府總部  
香港下亞厘畢道  
中區政府合署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3538  
傳真號碼 Fax No.: 2121 1468

本函檔號 Our Ref.: TC 22/24/10/3  
來函檔號 Your Ref.: HAD WTSDC 13-5/5/6 Pt. 20

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  
黎榮浩議員


黎主席：

**尖沙咀露天廣場發展  
對途經尖沙咀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的影響**

多謝你2010年12月17日的來信。

旅遊事務署及相關部門曾於2010年12月14日應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交運會)的邀請，出席該委員會安排的意見交流會議，並就發展露天廣場及有關的交通運輸安排，聽取委員的意見。

至於黎主席於上述來函中所提出的意見，旅遊事務署亦已備悉，謹此致謝。

旅遊事務專員  
(梁昭怡  代行)

2010年12月23日

副本送

運輸署署長 (經辦人：歐陽月華女士)  
路政署署長 (經辦人：嚴浩基先生)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 (經辦人：郭黃穎琦女士)